



國際電子電機委員會品質評定體系(IECQ)

涵蓋電子元器件、組裝件、相關物料和過程

IECQ 有關規則及詳情，請訪問 www.iecq.org

IECQ 符合性證書

有害物質過程管理

IECQ 證書號碼:	IECQ-H ARES 18.0011	發出序號:	2	狀態:	Current
取代:	IECQ-H ARES 18.0011 Issue 1	發行日期:	2018/12/12	原發出日期	2018/01/24
認證機構檔號碼:	ARES/TW/1801005HSPM	失效日期:	2021/01/23		

适用于:

- European Directive 2011/65/EU (“RoHS – Restriction of the use Of certain Hazardous Substances”) i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and its amendments

康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22154 臺灣新北市汐止區環河街 187 號

該組織已制定和實施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程式和相關過程，經審核，發現這些程式及過程符合適用的 IECQ HSPM組織批准要求，即IEC電子元器件品質評定體系 (IECQ) 的基本規則IECQ 01和程式規則 IECQ 03-5 “IECQ 有害物質過程管理”，以及IECQ規範：

- IECQ QC080000:2017- 有害物質過程管理體系要求

此證書適用於以下活動範圍內的所有電子元器件、組裝件、相關物料和過程：

塑膠射出電子零件之製造

-- Attached Schedule(s):- Non --

由認證機構簽發: ARES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CO., LTD.

No.12-2, Ln. 187, Wenping Rd.,
Anping Dist., Tainan City 708
Taiwan

授權人:
CHOU Giyuwen



此證書的有效性由簽發證書的 IECQ 認證機構通過持續實施監督審核來保持。

依照 IECQ 系統程式規則，此符合性證書有可能會被暫停或撤銷。

此證書及任何排程只能完整複製。

此證書不可轉讓，其所有權歸屬為 IECQ 的證書簽發機構。

可訪問 www.iecq.org 驗證此證書的狀態及真實性。